

Typos □

63 個關鍵的聖經人物，64 個取自聖經的人生結語

# 聖經 人物素描

Life **上**  
Sentences

Warren W. Wiersbe

華倫·魏斯比◎著 陳妙如◎譯



Typos 

63 個關鍵的聖經人物，64 個取自聖經的人生結語

# 聖經 人物素描

*Life*   
*Sentences*

Warren W. Wiersbe

華倫·魏斯比◎著 陳妙如◎譯



本書原著為一冊，為方便中文讀者，  
分上下兩冊裝訂，附錄在下冊書末

63 個關鍵的聖經人物，64 個取自聖經的人生結語

# 聖經 人物素描

上

*Life  
Sentences*

Warren W. Wiersbe

華倫·魏斯比◎著 陳妙如◎譯



## 聖經人物素描（上）

---

作者 華倫·魏斯比 (Warren W. Wiersbe)  
譯者 陳妙如  
出版者 美國麥種傳道會  
地址：1423 Maple St.  
South Pasadena, CA 91030  
U.S.A.  
電話：(626) 441-5543 傳真：(626) 441-5543  
電郵：info@akow.org 網站：www.akow.org  
版次 2012年六月初版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

Copyright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the U.S.A. under the title:  
*Life Sentences*  
© 2007 by Warren W. Wiersbe  
Published by Zondervan,  
Chinese Translation  
© 2012 by A Kernel of Wheat Christian Ministries  
1423 Maple St.,  
South Pasadena, CA 91030, U.S.A.

First Edition June 2012  
ISBN 1-932184-61-9 (上冊)  
1-932184-62-7 (下冊)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年次 ❖ 刷次 10 9 8 7 6 5 4 3 2 1

美國麥種傳道會持有本書全球中文正體字與簡體字版權

# Typos 叢書總序

《墨子》〈非攻中〉：「古者有語曰：『君子不鏡於水而鏡於人。鏡於水，見面之容；鏡於人，則知吉與凶。』」

《舊唐書》〈魏徵傳〉：「夫以銅為鏡，可以正衣冠；以古為鏡，可以知興替；以人為鏡，可以明得失」（參：雅各書一23）。

筆者向來喜歡閱讀歷史與傳記，尤其是聖經歷史、人物，以及教會歷史和聖徒傳記，獲益無可言述。本叢書即設定在這個範圍內，選輯歷代講述聖經人物的出色作品、甚至教會人物傳記，名為 *Typos*。這個字是希臘文 τύπος 的音譯，在聖經中有多種用法，其中一個即「借鑑」之意，包括負面的「鑑戒」（哥林多前書十6；參：11節，用的是副詞 *tytikōs*），和正面的「榜樣」（腓立比書三17；帖撒羅尼迦前書一7；帖撒羅尼迦後書三9；提摩太前書四2；提多書二7；彼得前書五3）。祈求神使用，激勵讀者仰望祂的恩典，效法先賢，並以他們的失敗為鑑，一生行在主面前，討祂喜悅。

潘秋松



# 聖經

## 人物素描

*Life Sentences*

上 CONTENTS

Typos 叢書總序 ..... v  
引言：為什麼要寫這本書？ ..... 1

---

### 舊約篇 | Old Testament Characters 5

---

1	耶和華神	The Lord God	7
2	路西弗	Lucifer	19
3	亞當	Adam	29
4	夏娃	Eve	41
5	該隱	Cain	51
6	亞伯	Abel	61
7	挪亞	Noah	69
8	亞伯拉罕	Abraham	79
9	撒拉	Sarah	93
10	以撒	Isaac	105
11	利百加	Rebekah	115
12	以掃	Esau	125
13	雅各	Jacob	131
14	拉結	Rachel	141
15	約瑟	Joseph	151

# Life Sentences



<b>16</b>	約伯	Job .....	161
<b>17</b>	摩西	Moses .....	175
<b>18</b>	亞倫	Aaron .....	185
<b>19</b>	米利暗	Miriam .....	193
<b>20</b>	約書亞	Joshua .....	203
<b>21</b>	喇合	Rahab .....	213
<b>22</b>	底波拉	Deborah .....	221
<b>23</b>	基甸	Gideon .....	227
<b>24</b>	參孫	Samson .....	235
<b>25</b>	路得	Ruth .....	245
<b>26</b>	以利	Eli .....	255
<b>27</b>	哈拿	Hannah .....	265
<b>28</b>	撒母耳	Samuel .....	273
<b>29</b>	掃羅	Saul .....	283
<b>30</b>	大衛	David .....	295
<b>31</b>	約拿單	Jonathan .....	309
<b>32</b>	所羅門	Solomon .....	319
<b>33</b>	羅波安	Rehoboam .....	331





# Life Sentences

34	以利亞	Elijah	341
35	以利沙	Elisha	351
36	耶洗別	Jezebel	363
37	約拿	Jonah	371
38	以賽亞	Isaiah	383
39	耶利米	Jeremiah	393
40	以西結	Ezekiel	401
41	但以理	Daniel	411
42	以斯帖	Esther	421
43	以斯拉	Ezra	433
44	尼希米	Nehemiah	441

---

## 新約篇 | New Testament Characters 453

---

	插曲	Interlude	455
45	耶穌基督	Jesus Christ	457
46	撒迦利亞和以利沙伯	Zechariah and Elizabeth	469
47	耶穌的母親馬利亞	Mary, the Mother of Jesus	481
48	大希律王	Herod the Great	491
49	西面與亞拿	Simeon and Anna	501

# Life Sentences



50	施洗約翰	John the Baptist	511
51	安得烈	Andrew	521
52	西門彼得	Simon Peter	531
53	使徒約翰	The Apostle John	545
54	加略人猶大	Judas Iscariot	555
55	西庇太的妻子撒羅米	Salome, the Wife of Zebedee	565
56	撒瑪利亞婦人	The Samaritan Woman	575
57	行淫時被拿的婦人	The Woman Taken in Adultery	583
58	伯大尼的馬利亞和馬大	Mary and Martha of Bethany	591
59	稱為巴拿巴的約瑟	Joseph, Called Barnabas	601
60	司提反	Stephen	611
61	使徒保羅	Paul the Apostle	621
62	呂底亞	Lydia	633
63	非比	Phoebe	641
64	我自己的人生結語	My Own Life Sentence	649

結論：你的人生結語 .....659

附錄 1 每日讀經建議 ..... 661

附錄 2 聖經人物參考書目 .....663



# 引言：為什麼要寫這本書？

當生命結束時，你希望人們如何記念你？如果憑著信心，你認識耶穌基督、並接受祂為你生命的救主，那麼你應該祈求父神給你一句人生結語，\* 總結你是誰，以及你在世上為祂所做的事。閱讀這本書，應可以幫助你開始思考你的人生結語。

但我所說的人生結語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我想要寫這本書的想法源自於閱讀司布真（Charles Haddon Spurgeon）的第1610篇講章，這篇講章是他在1881年七月二十四日對他在倫敦的會眾講的。講道的經文是創世記三十九章2節：「耶和華與約瑟同在。」當我開始閱讀這篇講章時，司布真的第一個聲明抓住了我的思緒：「聖經常常以一個單一的句子總結一個人的一生！」

我停了下來，將第二十七卷的《大都會會幕講臺》（*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sup>1</sup> 放回桌上，

---

\* 編按：本書原名 *Life Sentences*，其中 *sentences* 乃雙關語，表示以聖經上的「一句話」來代表某一聖經人物的人生結語，但也有「判決」之意。

1. Charles Haddon Spurgeon, *The Metropolitan Tabernacle Pulpit*, vol. 27, sermon, #1610 (Pasadena, Tex.: Pilgrim Publications,

然後在我的筆記本上寫下：「寫一本有關總結聖經人物一生的關鍵經句的書，」然後回頭，繼續閱讀這篇講章。

之後，當我重讀由佩里（Bliss Perry）所編著的《愛默森日記精華》（*The Heart of Emerson's Journals*）時，我發現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早有同樣的想法。1842年的九月，這位康科德（Concord）的哲人寫道：「所有的人都像是一幅拼圖，直到我們終於在一些文字或行為中找到一個男人或女人的關鍵字；他們過去的言論和作為才會像是放在燈光下一般的清楚，呈現在我們面前。」<sup>2</sup>

這些章節只是拋磚引玉罷了，幫助你開始學習聖經中的人物。並非每一個人都會同意我所選用的句子或我挑選出來的人物。但是重要的是，我們每一個人都能從這些聖經人物身上學習，並且將神的話應用到我們的心裏。哪裡有信心的榜樣，讓我們來效法它；哪裡有愚昧的例子，讓我們避免它，直到有一天，我們會聽到主對我們說馬太福音二十五章21節的句子：「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

本書為讀者提供對於聖經的信息和聖經裡的主要人物更好的理解，以及這兩者對每一位讀者個人的意義。而經由理解及接受真理，將可以改變我們的生命。

---

1881)。

2. Ralph Waldo Emerson, *The Heart of Emerson's Journals*, ed. Bliss Perry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26), 183。



忙碌的牧者及教師將發現這本書是個很有用的工具。市面上有許多關於聖經人物的講道及文章的滙編，但卻只有極少數的書籍是帶領讀者深入地了解人物的性格的。在我們這個習慣於速食及驚人之語的社會，本書提供了一個簡明且易讀的材料。

你可以在附錄中找到一個表格，其中提供了兩個月份的每日聖經研讀建議，可做為個人靈修之用。所建議的經文可與本書中的章節一起研讀。所以，若是你選擇使用本書作為個人的進深材料，那麼你可以選擇是否照著本書背後所附的閱讀計畫，並在讀經時配合本書一起研讀。

如果你的事奉是與講道或教導有關，你也許希望使用這本書來幫助你在預備事工時獲得一些靈感。而對於那些希望有更深一步學習的讀者，在書的後面，我也附了其他有關聖經人物的參考書籍。

# 10

以撒

Isaac



耶和華必預備。

創世記二十二14





耶和華以勒——「耶和華必預備」——是舊約聖經裡神的複合名字之一。亞伯拉罕為那地方起了這個名字，就是他在祭壇上獻以撒，並且也是神自己預備一隻公羊代替以撒的那地方。然而，「耶和華必預備」同時也描寫了以撒的經歷。不只是在摩利亞山上，同時也含括了他的一生，因為神總是為以撒預備他所需要的一切。

以撒是一位知名父親的兒子，也是一位知名兒子的父親。但也因此，他的一生似乎缺少了我們從亞伯拉罕和雅各身上看到的榮耀與冒險。以撒活到一百八十歲（創三十五28~29），比他的父親和兒子活得更久，雖然在那些年間並沒有什麼特別的事情發生。坎伯·摩根（G. Campbell Morgan）曾說：「亞伯拉罕比以撒有趣多了，雅各也比以撒更有趣——對我們來說是這樣，但對神而言卻不然。」<sup>1</sup> 我們這些相信基督的人「是憑著應許作兒女，如同以撒一樣」（加四28），而神的美好應許之一就是，藉由我們在耶穌基督裡的豐富，祂將會供應我們一切所需用的（腓四19）。因此，這個神聖的名字描述的是現今基督徒將會經歷的一切，但前提是我們必須憑著信心與神同行。

---

1. G. Campbell Morgan, *26 Sermons* (Joplin, Mo.: College Press, 1969), 79。

## 給以撒的預備

只要以撒憑著信心而行，神就供應他所需用的任何事物。從一開始，神就給以撒預備了產業。亞伯拉罕必須一年年地累積他的財富，雅各也是如此，但以撒卻是生來即很富有。撒拉還曾擔心以實瑪利想要竊取以撒的產業（創二十一10）。但亞伯拉罕將財物分給他庶出的眾子與他的第二任妻子，基土拉，卻將他「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創二十五1~6）。亞伯拉罕的僕人對拉班說：「我主人的妻子撒拉年老的時候，給我主人生了一個兒子；我主人也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這個兒子」（創二十四35~36）。以撒耕種的作物有加倍的收成，並且他的羊群和牛群多到一個地步，連他的鄰居都嫉妒他（創二十六12~14），這是因為他信任這個名字為耶和華以勒的神。

這並不是說神將使祂的每一個孩子都在物質生活上很富有，因為這種情況並未發生。基督徒投資人並未神奇地賺取雙倍的金錢，房地產所有人也不是自動地倍增他們的不動產。但是大衛的告白卻成為神的每一個兒女依靠神的見證：「我從前年幼，現在年老，卻未見過義人被棄，也未見過他的後裔討飯」（詩三十七25）。我們擁有基督裡的每一樣屬靈的福份，並且「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弗一3、18），我們也在這裡一同分享。我們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羅八17）。

我們已經看到，神為以撒預備了一個替代品代替



他獻為燔祭，如同祂為我們預備了祂自己的兒子耶穌基督代替我們死。這件事本身就足夠說服我們，神必會供應我們的需要，因為如果祂已經把祂最好的禮物給了我們，祂怎麼會不給我們我們所需要的任何其他福氣呢？「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羅八32）。有了耶穌基督，我們還需要什麼呢？

當以撒四十歲時，神為他預備了一位他所需要的妻子，而利百加確實值得他等待（創二十五20）。以撒擁有一個合適的妻子是很重要的一件事，因為他和利百加與彌賽亞的應許有密切的關連。

即使以撒的鄰居給他製造了麻煩，神卻使他能夠避免衝突，並且最終贏得他們的友誼（創二十六12～31）。但很不幸地，他的兒子以掃卻娶了異教徒的女子，因此給家中帶來了衝突（創二十六34～35）。然而，神敬虔的兒女當中，背負了這樣的重擔的卻不只一個。

在這一切中最好的一件事是，神給予以撒天堂的保證。憑著信心而活，也存著信心而死的先祖們，總是仰望神為他們預備的那個屬天城市（來十一13～16）。今日我們活在一個危險與日俱增的世界，但無論在地上有任何事情發生在我們身上，我們知道我們在天上有一個家。耶穌現在正在天上為祂的子民預備這個家（約十四1～6），當時候到了，祂將親自召喚我們回家，或是當祂再來的時候，接祂的教會到榮耀之處。無論如何，未來是無需掛慮的。

## 經由耶穌的供應

耶穌對那些反對祂的宗教領袖們說：「你們的祖先亞伯拉罕歡歡喜喜仰望我的日子；既看見了，就快樂」（約八56）。對他們而言，這個聲明褻瀆了神，因此他們拿石頭要打祂，然而這個聲明並沒有褻瀆神，因為經由信心的眼睛，亞伯拉罕確實看見了耶穌降臨的日子。對於像亞伯拉罕這樣一個具有屬靈敏感度的人而言，發生在他生命中的各起事件，必然預先指向了那個應許的彌賽亞。這包括了他的兒子以撒神奇性的出生、以撒的順服並願意被獻在祭壇上、他的「復活」（來十一19），以及以撒的美麗新娘的到來（創二十四章）。今日我們回過頭看出這些事件寓含了彌賽亞的意義，但是亞伯拉罕卻在好幾世紀以前就經歷它們，並且預先看到了耶穌。

「父愛子，已將萬有交在祂手裏」（約三35），這使我們想起創世記二十四章35至36節以及二十五章5節的經文。這個真理在約翰福音十三章3節及十六章15節又再一次重複。不同於以撒，耶穌出生於貧窮的家庭，一生為一個貧窮、四處流浪的教師，並且連一個枕頭的地方也沒有。當祂出生時，祂的母親將祂放在一個借來的馬槽中。在祂傳道的那段時間裡，祂借用了彼得的船、一個小男孩的午餐，還有一個不知名門徒的驢子；在祂死後，被埋葬在一個借來的墳墓裡。但是，祂卻使這個世界更加富足！「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祂本來富足，卻為你們成了貧窮，



叫你們因祂的貧窮，可以成為富足」(林後八9)。

沒有耶穌，人們可能在現今的世界裡很富有，卻在之後的世界裡變為貧窮。但是，有了耶穌，卻使我們即使在這個世界是貧窮的，但在將要來的世界中卻可能變為富足(路六20~23)，甚至在現今的世界中富足，在將要來的世界中也一樣富有(提前六17~19)。基督徒應該要成為祝福的管道，而不是蓄水庫；因為神賜福我們，因此我們可以成為別人的祝福。「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西二9~10)。以撒生來就是富有的，當我們經由信心在基督裡重生時，我們也是生在富足當中！如同耶穌和使徒們，神的子民「似乎貧窮，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的」(林後六10)。多麼的矛盾——卻又是多麼大的恩典！

## 以神的方式來供應

我們必須切記的一件事是：我們作為神的兒女，我們的責任是要討天父的喜悅，並且以祂的方式來完成祂的旨意。在年少時，以撒尋求取悅他的父親，到了一個地步，他甚至願意放棄他的生命，然而到了他年老之時，他卻想要以他自己的方式來掌控事情(創二十七章)。令人悲哀的是：一個始於美好的生命，卻得不到美好的結局。

在結婚將近二十年之後，以撒和利百加仍在等待

神賜給他們孩子，但卻什麼事也沒發生。那麼彌賽亞的應許是怎麼回事呢？那時以撒做了一件正確的事，祈求神讓他的妻子能夠懷孕，而神應允了他的祈求(創二十五21~22)。由於感受到胎兒在她的腹中異常的動作，利百加求問神是怎麼回事，神給她這樣的回答：

兩國在你腹內，  
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  
這族必強於那族，  
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

創世記二十五23

神又做了一次「頭生逆轉」，就像祂對該隱和亞伯，以及雅弗和閃所做的。彌賽亞的家系將越過以掃，由雅各延續下去。

利百加必定將神對她所說的告訴了她的丈夫，但以撒仍想要將祝福給以掃，他的長子，而非雅各！以掃不在乎屬靈的事，並且為了一碗紅豆湯賣了長子的名分，這是基督徒都知道的事實。以撒偏愛以掃，這個喜愛戶外生活的兒子、獵人，並且他想要以掃得到祝福。

利百加和雅各在這件事上犯了錯；他們應該先禱告，並尋求神的幫助，來改變以撒的心意。神仍然讓他們的計劃成功，但是他們卻得為他們的成功付出極大的代價。雅各必須逃離他的家以保存性命，他也再



沒有機會看到他摯愛的母親。多年之後，雅各的兒子們用了同樣的伎倆欺騙了他，如同當年他和他母親欺騙以撒一樣（創三十七31~35）。

但是無論如何，以撒是這個問題的根源，因為他偏愛他頭生的兒子。以撒想要祝福以掃的理由（或是藉口）是他認為他就快要死了，但是事實上他卻又活了四十多年，當他死的時候，是一百八十歲。以撒沒有活在聖靈中，反倒隨從肉體行事，他倚靠感覺、嗅覺和味覺，卻沒有倚靠神的帶領。當他發現雅各最後得到了祝福，以撒知道他錯了，並且「大大地戰兢」（創二十七33）。

當我們不讓神來管轄時，祂就強制管轄，並且祂的旨意終將實現。有一句諺語至今仍然可信：神總是將祂最好的賜給那些將決定權留給祂的人。

# 11

## 利百加 Rebekah





「你只管聽我的話。」

創世記二十七13



在亞伯拉罕過世之前，他將他所有的都給了他的兒子以撒。然後他差遣他最信任的僕人去幫以撒找一個妻子。她不能只是隨便任何一個女人，因為與以撒結婚之後，她就成了彌賽亞家系的一部份，成了這個將祝福帶給全世界的救贖計劃中一個活生生的連結。以撒和利百加的婚姻故事從極大的喜樂開始，卻在極大的悲痛中結束，因為這個家庭幾乎將自己毀了。但是在這些不幸中，神仍然成就了祂的旨意。

## 指示

英文的「天命」(providence) 源自於兩個拉丁字 (*pro* 與 *video*)，合起來是「預見」或是「預先瞭解」的意思。神學家所說的「神的天命」(divine providence)，意思即是為了完成神在我們生命中的旨意，神在我們之前已經計劃並且實行的工作。對於神的順服的子女而言，生命不是一連串的意外組成的，而是一個被揭開的神聖計劃，創世記二十四章就是聖經中闡述天命的最好例子之一。

這位不知名的僕人順服亞伯拉罕的指示，帶著十匹駱駝，駝著旅行所需的物品及禮物，往拿鶴的城去。這件事能辦成功的憑據，僅僅是亞伯拉罕對他說神將會指引他的承諾（創二十四7），一個他謹記在心（創二十四40）並且憑信心支取的承諾。有如神助似地，他在對的時間來到對的地方，並且遇到了利百加，神為以撒預備的這個女人。老僕人問了利百加一個問

題，這個問題是每一個可能成為妻子的女人都應該被問到的：「你是誰的女兒？」對今日的我們來說，它的意思是，「你是神的孩子還是這個世界的孩子？」

從最開始，利百加就是以撒最完美的選擇。如同撒拉（創十二11～14），她是一個美貌的女子，一個處女，勤勞、慷慨、體貼、精力充沛（她跑，創二十四20、28），並且恭敬。她是一個牧人，這暗示了她有耐心、勇氣與同情心。以撒還有什麼可要求的呢？

## 決定

利百加是一個有決心的女人，這在她如何歡迎那個老僕人、關懷他和他的駱駝，以及將他帶到家裡這些地方可以看得出來。但當我們讀到拉班看見了昂貴的黃金禮物和十匹駱駝，而促使他對老僕人說：「你這蒙耶和華賜福的，請進來！」我們不禁開始對她的哥哥拉班有某些程度的懷疑。這與多年之後想盡辦法要剝削雅各所賺得的一切的那個拉班是同一個人，而且，要不是神加以阻止，他應該已經得手了。因此我們將看到，在她眾多的美德與美麗的外表下，利百加卻隱藏了一些如她哥哥般詭計多端的一面。

在我們現代的世界裡，介於一個男人與女人之間的友誼可能發展成為愛情，愛情可能發展到訂定婚約，然後訂婚可能最終進展到婚姻的階段。但是在古代的世界裡卻不是這麼一回事，因為婚姻通常是第一步。今日我們是先墜入愛河，然後結婚，但是在當時，



兩個人先結婚之後，才開始學習彼此相愛。選擇丈夫並且安排婚姻，是新娘的父母或監護人的特權。因此老僕人必須先拜訪她的家人、說明他的背景和來意，並且等待最後的決定。

我們是否開始察覺有一個家庭問題了？利百加的父親彼土利仍然在世(創二十四50)，但是利百加卻「跑回去，告訴她母親和她家裏的人」關於這個陌生人的消息(創二十四28)。女人們住在不同的帳棚裡，但是利百加對她的母親說了什麼樣的消息呢？僅是亞伯拉罕叔叔的僕人來了，並且帶了很貴重的禮物。利百加的女性直覺是否告訴她這是來求婚的，又或者，女兒將特別的消息第一個告知她的母親，只是一件很自然的事？很明顯地，她的母親要她去告訴她的父親和哥哥拉班，而且看起來拉班是那個作決定的人。她的父親似乎處於領導圈之外，但是她的母親則加入了家庭會議，並且與拉班一同作決定。他們要求讓利百加在家裡再住十天，他們好為她辦適當的慶典送她離開(創二十四55)。雖然彼土利能夠與拉班一起表達他的意見：「這事乃出於耶和華」(創二十四50)，但是似乎利百加的母親和拉班才是掌權的人。這裡是否暗示了利百加從她的母親身上遺傳了她強硬的手段呢？至少她毫不猶豫地就作了決定。她說：「我去。」並且沒有人跟她爭論。

## 摯愛

在這個長途旅程中所發生的事都被省略了，經文直接跳到我們最想看到的一幕，新娘來到新郎面前。再一次我們又看到神幫助的手在工作，因為當駱駝的隊伍走近時，以撒正走在田間默想。以撒不需要證書或特別的儀式來聲明利百加是他的妻子。將她帶到身邊並圓房，即是當時的社會所預期的。

以撒將利百加帶到他母親的帳棚，因為現在她是這個家族族長的妻子。以撒對他美麗的妻子的愛，補償了因失去他的母親所感到的痛苦。在某個程度上，許多的妻子必須給予她們的丈夫「母愛」，而以撒正好是一個敏感又脆弱的男人。但是如果利百加的婆婆總是存在於她丈夫的心裡和記憶裡，那麼還有多少空間留下來給他的妻子？不過當我們看到：以撒愛他母親並因她的死而感到深刻的傷痛，但如今他有了一個他所愛的妻子，而她配得他全心的愛，我們因而感到喜樂。

## 分裂

這一對快樂的夫妻在神賜給他們孩子之前必須等待二十年，但即使在雙胞胎出生前，當男孩在腹中相爭時，家庭的分裂已經開始（創二十五 19～34）。聖經直截了當地說：「他們彼此相爭。」當兩兄弟漸漸長大，分裂更加嚴重，因為以撒偏愛以掃這個喜愛戶外活動



的兒子；但利百加卻偏愛安靜、常住在帳棚裏的雅各。有人也許會預期恰恰相反的情形，因為以撒是屬於沉思默想型，而利百加則是行動主義者。然而很多時候，父母嘗試在他們的孩子身上去經驗他們渴慕卻從未實現的人生。

以撒和利百加都知道神已經揀選雅各為長子，這代表著他將擁有長子的名分和族長的祝福。以撒應該要在家庭中扮演更強的屬靈領導者的角色，並且花時間預備雅各，因為他的角色正是家庭的祭司，然而這個年老的父親卻將他的注意力放在以掃身上。在以撒的婚禮當晚，他的心裡有兩個女人，現在，他有兩個衝突對立的家庭在他的家中。麻煩已經來了。

## 詭計

幾乎每一個家庭裡都有一個「竊聽站」，在以撒家中的就是他的妻子，利百加。也許利百加有時謹慎地偷聽倒是一件好事，因為她的丈夫就要蓄意地違抗神，並且給以掃長子的祝福。每一個基督徒都知道以掃是一個不敬虔的人，他與赫人友好，甚至娶了赫人的兩個女子為妻。她們使他的父母心裏愁煩（創二十六34~35）。以撒必定記得神的聲明：「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創二十五23；羅九10~12），但是他卻選擇忽視它。

若是你知道你將要死了，你最後將做什麼事？閱讀聖經？與朋友和家人一起禱告？歌唱讚美神？就像

一個將被處決的囚犯，以撒選擇在他認為是他生命最終的一小時裡，吃一頓他最喜愛的晚餐！他屬靈上的渴慕似乎已消失殆盡。總是準備好要行動的利百加則策劃了一個足以和她的哥哥拉班相媲美的密謀，並且利用她丈夫想吃野味的慾望來達到她的目的。她要確保以撒將祝福給予她喜愛的兒子，雅各，而不是給那個與異教徒通婚的以掃。她所遵循的是一個古老的哲理：「我們可以作惡以成善」（羅三8）。或者，用德國神學家布森鮑姆（Hermann Busenbaum, 1650），一句有名成語的原創者的話說：“*Cum finis est licitus, etiam media sunt licita*”，這句話就字面上的意思是：「如果最終的結果是被允許的，那麼其手段也是被允許的。」用現今的話來說就是：「以成敗論英雄。」

要了解我們自己的動機尚且是一件困難的事，我們如何能夠了解利百加的心呢？她愛雅各，並且知道祝福是屬於他的，但是她沒有勇氣正面對抗以撒。神站在她那一邊，未來彌賽亞的應許則依靠以撒的祝福，但是利百加沒有信心放手讓神用祂的方法解決。利百加有一個果敢的心，因此她謀取雅各的幫助並對他說：「你只管聽我的話」（創二十七13）。她一點沒有意識到：她的作為將使得她的孫子們在雅各身上用上同樣的計謀，並且讓雅各以為約瑟已經死了，而心痛了二十二年。而她現在正在為此鋪路。

她的計劃成功了，雅各得到了祝福，但是幾乎其他每一件事都失敗了。以掃定意要殺雅各，因此利百



加毅然決然地將他送到她哥哥的家中去找一個妻子，雖然她讓以撒認為那是他的主意。以撒又活了許多年，當他死的時候，以掃和雅各已經和好到能夠一起參加他的葬禮，並將他埋葬。然而，利百加從此再也沒有見到雅各，但是他們的遺體都一起安葬在麥比拉的洞中（創四十九29～33）。

「誰知道主的心？誰作過祂的謀士呢？」（羅十一34）。以撒和利百加都知道神對雅各的心意，但是以撒不同意神，利百加則認為神需要她的幫助來完成祂的旨意。喬治·麥克唐納（George MacDonald）寫道：「沒有神的認可，無論人做了什麼，他一定會敗得一塌糊塗，或是更為悲慘的，成功了。」利百加成功了，但是活在懊悔當中。

「你只管聽我的話」是很果斷與有力的。人們今天也許會稱它為優秀的管理及傑出的領導力。但是違背神的旨意是很危險的，其後果可能會影響到後來的世世代代。



# 12

## 以掃 Esau



恐怕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

希伯來書十二16



希伯來書裡的這個警告是清楚又肯定的：不要讓像以掃一樣的人留在你們當中，恐怕他們叫眾人沾染污穢，而那污穢將會擴散開來。

這是一個很難遵行的命令，因為像以掃一樣的人是很討人喜歡的，他們總是有許多關於他們戶外經歷的有趣故事，非常能夠容忍你的所做所為，並且他們通常都有很好的廚藝。像以掃一樣的男人，非常適任於主管男士早餐會，或是帶領打獵或釣魚活動，而像以掃一樣的女人則能夠成功地指揮年度的義賣活動，或是維多利亞茶會，而且游刃有餘。以掃的暱稱為以東，是「紅」的意思（創二十五29～30），但是並非任何暱稱為「紅」的壯漢都是壞的。

可是像以掃一樣的人很危險，因為他們是「貪戀世俗的」。今日，貪戀世俗的（profane）這個詞的意思為「妄稱神的名的罪」，但是這並非四百年前當《欽定本》翻譯完成時的意思。現代的聖經譯本使用一些詞，諸如：不敬虔（godless）、無宗教的（irreligious）、不敬的（irreverent），甚至是不在乎神的（careless about God），所有這些詞都跟事實很接近，但是我仍然偏好「貪戀世俗的」。為什麼呢？因為它是一個高尚的拉丁字，字面的意思為「在聖殿之外」。

好吧。但是「在聖殿之外」的意思到底是什麼呢？它的意思為普通的、平凡的、世俗的、並對每一件事（東西）及每一個人都抱持著開放的態度。它代表了沒有界限或圍牆，因此任何事物都能進出，並且任何

人都可以從你身上跨過。拉丁文《武加大譯本》舊約聖經使用了 *profanus* 這個字，相當於希伯來字 *hol*，它的意思是「普通的、平凡的」，這個字在希臘文新約聖經裡與「門檻」有關。換句話說，一個「貪戀世俗的」人就像是一個門檻——對所有的人開放、被所有的人跨過、非常普通並且容易接近。這形容了以掃以及所有跟隨他的人。他們是世俗的；他們的生命中沒有任何神聖不可侵犯的事物。

當「以掃」很快地就帶著美味出現時，年老的以撒感到很驚訝。他說：「我兒，你如何找得這麼快呢？」「以掃」回答：「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得著的」（創二十七20）。也就是那個時候，以撒起了疑心，因為他知道以掃不會將任何功勞歸給神。每一個基督徒都知道以掃對神或屬靈的事一點興趣都沒有。就這個世俗的人所關心的，「他一切所想的，都以為沒有神」（詩十4）。

這與神的真兒女成了極大的對比，後者是被神、且為神的緣故分別出來的。他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他們將不會隨隨便便允許任何人走在他們心靈的土地上，或是侵犯他們心中神聖的領域。他們就是不對每一件事或每一個人開放。他們不是「在聖殿之外」，而是在裡面，住在至聖所裡（來十19～25）。

理解到他已經喪失了長子的名分（創二十五29～34），現在又失去了祝福，以掃變得非常忿怒，並且威脅要殺他的弟弟。就是那時，雅各發現他只有離開家，



並到他舅舅拉班家裏尋找一個妻子這條路可走。以掃在聖地的南方西珥山裏定居，並且成為一國，就是我們所知的以東人。雖然以掃個人捨棄了對他弟弟的憎恨，並且似乎已經與他和好，然而雅各卻有所疑慮，而另走自己的路（創三十二～三十三章）。就經文所記載的，他們最後在一起是在以撒的葬禮上（創三十五27～29），在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和平相處的場合，至少是看在他們父親的情份上。

無論以掃個人對於雅各及他的後代做了甚麼，以掃的後代卻重拾爭端，並且持續不斷。以東一直是以色列的敵人，並且把握每一次機會去攪擾攻擊他們。先知們經常指出這件事（見：耶四十九7～22；結二十五12～14；摩一11～12；俄10～14節）。在巴比倫攻擊耶路撒冷期間，以東人在一旁歡呼喝采，並慫恿巴比倫軍隊「拆毀」耶路撒冷（詩一三七7）。耶利米預言，以東將會因與他們的兄弟敵對的罪而受到懲罰（哀四21）。

根據先知瑪拉基的記載，其他的先知們關於神審判以東的預言實現了（瑪一1～5）。他們對猶太人的殘暴都報應在他們自己身上，雖然現今來到聖地的遊客可以經由艱困的行程，來到比特拉城（Petra）和以東的其他地方，但將不會有以掃的後裔在那裏歡迎他們。

「然而瑪拉基不是說那是神自己的決定，而以掃對這個結果一點辦法也沒有嗎？」

耶和華藉瑪拉基說：「我卻愛雅各，惡以掃」（瑪

—2~3)，保羅在羅馬書九章13節引用了這個聲明，來確認神揀選雅各、丟棄以掃的絕對主權。這又是一次「頭生逆轉」的例子——宣稱次子成為長子——一個全能的神有完全的權利作的決定。但是瑪拉基是宣稱神對以東人——以掃的子民——的審判，而不是對以掃這個人。神愛罪人，並且祂將拯救每一個悔改呼求祂的罪人。以掃試著從以撒那裏得到祝福，但是卻沒有任何證據顯示以掃曾經悔改並且遠離罪（來十二17）。他離開他父親的帳棚，並決定要殺他的弟弟！這是悔改的證明嗎？以掃被拒絕的理由跟該隱是同一個：他的心在神的面前錯了。以掃的後代被拒絕，因為他們跟隨他們始祖的腳步。

任何人若要用神絕對的主權作為下地獄的藉口，都必須要記得：「〔神〕不願有一人沉淪」（彼後三9）以及「〔神〕願意萬人得救」（提前二4）。根據馬太福音二十五章34節，永恆的國度是為神的百姓，那些屬於耶穌基督的人所預備的；但是地獄卻是為魔鬼和他的使者，而不是為人預備的（太二十五41）。或者，就如巴恩豪斯博士（Dr. Donald Grey Barnhouse）過去常說的：「每一個人都能夠以神的方法上天堂，或是用他們自己的方法下地獄。」。

神的方法是相信耶穌基督，而且「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約壹四14）。

# 13

雅各

Jacob



「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

創世記三十二28





邱吉爾（Winston Churchill）在1939年對英國民眾的廣播中說：「我無法向你們預報蘇聯的行動，它就好像是重重包裹在謎中的謎。」邱吉爾爵士關於蘇聯的評論，有時使我聯想到雅各這個人。

有一本聖經百科全書說，雅各「在年輕的時候是一個詭計多端的惡棍，」也許他是，但是神已經降卑，稱祂自己為「雅各的神」，對雅各來說，再沒有比這更高的尊榮了。當雅各離家時，神在伯特利對他說話（創二十八章），還有一次是當他為拉班工作的時候（創三十一10～13）。當他將要遇見他的哥哥以掃時，神在毗努伊勒與他摔跤（創三十二章）。祂再次在伯特利向他顯現（創三十五9～15），以及當他們正要到埃及去與約瑟同住時，神在別是巴對他說話（創四十六1～4）。祂親自在雅各身上投注極多的注意力！雅各是以色列十二個支派的父親，他們繼承他的名字，而經由他們，救世主來到這個世界。這是一個多大的榮耀！

當我們檢視雅各的一生時，我們必須留意倪柝聲滿有智慧的忠告：

在神開始管教我們之前，我們傾向於用一種傲慢的態度來看雅各的詭計，但是當我們開始面對我們自己思想中不可見人的部份時，我們很快就能了解到在我們自身裡的基本性格。並且請記住，改變雅各虛無的一生成為

有益處的，是神恩典的能力。<sup>1</sup>

換句話說，我們對雅各的意見很可能是我們對我們自己的意見。我們就是包裹於重重謎中的那個謎！「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耶十七9）。翻譯為「欺詐」（*a'qob*）的這個詞的希伯來字與腳跟（*a'qeb*）這個字有關，並且在創世記二十七章36節，當以掃痛哭著說：「他名雅各豈不是正對嗎？因為他欺騙了我〔以腳跟取代我、奪取我〕兩次」時，這兩個字都與雅各（*ya'aqob*）有關連。我們也許可以將耶利米書十七章九節翻譯為「人心就是雅各」，然後再看看鏡子裡的人！

幾個世紀之後，先知何西阿對北國以色列的百姓說話，將他們指向雅各，這位他們承襲他的名的先祖，並且告訴他們要展現出如同雅各與神摔跤時，他所展現出來的屬靈的熱誠。「他在腹中抓住哥哥的腳跟，壯年的時候與神較力。與天使較力並且得勝，哭泣懇求」（何十二3~4）。儘管他有許多的弱點（我們也都有這些弱點），雅各卻有一顆渴慕神的心，並且渴望得到只有神能賜下的福份。以掃卻非如此。

既然我們所有的人都擁有一顆「雅各」的心，就讓我們一起從這個偉人身上學習，如何面對生命中的

---

1. 倪柝聲著，《曠野的筵席》（香港：基督徒出版社，1980），譯自 Watchman Nee, *A Table in the Wilderness* (Fort Washington, Penn.: Christian Literature Crusade, 1965)。



挑戰：與人和環境較力、與神較力，並且最終能戰勝自己。

## 與人和環境較力

即便在出生以前，雅各就與他的兄弟以掃在一場爭鬥中相互競爭，而這一場爭鬥持續了他一生之久；以掃的後代，以東人，在每一次的機會裡延續了這場戰役。雅各與他精明的岳父拉班爭競，拉班以拉結和利亞誘騙雅各為他工作了十四年，之後以繁衍他自己的羊群為理由又多工作了六年。在這些年當中，雅各需承擔羊群的損失、在牧場上餐風露宿，並且又被改了十次工價。

過了艱困的二十年之後，當雅各終於離開巴旦亞蘭時，他和拉班必須要立一個界標，稱為「米斯巴」（意思為「瞭望台」），並且起誓絕不越過它去攻擊對方。他們說：「耶和華在你我中間鑒察，」意思是：「神看著你正在做什麼，所以小心點！」那些在會議結束時唱著所謂米斯巴的祝福的人並不了解，他們正在唱著關於一個休戰協定，而不是爭鬥的停止。

然而事情還不此如此。雅各不只跟拉班和拉班的兒子們處不來，他還必須忍受四個女人——他的妻子們拉結和利亞，以及她們的使女辟拉和悉帕——之間的衝突和競爭。經過長時間放牧綿羊和山羊群之後，當疲倦的雅各回到家時，他從不知道哪一個妻子會佔有他。再加上還要管他十一個兒子，你可以了解到巴

且亞蘭可不是迪士尼樂園，然而雅各卻耐心地忍受這一切！

他是怎麼做到的？他在創世記三十一章42節裡告訴拉班他的祕訣：「若不是我父親以撒所敬畏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與我同在，你如今必定打發我空手而去。神看見我的苦情和我的勞碌，就在昨夜責備你。」雅各教導我們一個重要的功課：當你身邊的人難相處又苛刻，處境又難以令人忍受時，要將這些都交託給神，並且相信祂將使你更成熟，且最終使你富足。卑劣的人和痛苦的處境所造成的磨損和傷害可以精鍊我們，或是摧毀我們，但是我們必須做一個抉擇。那二十年的沉默和順服造就了雅各，並且他將榮耀歸給了神。

精神科醫師史考特·派克（W. Scott Peck）在他的暢銷書《心靈地圖》<sup>2</sup> 的開頭一章裡寫道：「一旦我們真知道人生是困難的——一旦我們真正的了解並且接受它——那麼人生就不再困難了。」神秘的詩人威廉·布雷克（William Blake）在兩個世紀以前說過同樣的話：「人的受造是要承受喜樂和悲痛／當我們深刻地知道／我們就可以安然走過這世界。」<sup>3</sup> 神使用艱

- 
1. 史考特·派克著，張定綺譯，《心靈地圖》（台北：天下文化，2003），譯自 W. Scott Peck, *The Road Less Traveled*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79), 15。
  2. William Blake, "Auguries of Innocence," in *The Portable Blake*, ed. Alfred Kazin (New York: Penguin, 1946), 150-54, lines



困的人和環境來塑造雅各，並預備他完成建立以色列國這個使命。人們常說：生命所給予我們的，取決於生命在我們裡面找到了什麼；在雅各裡，生命找到了信心和耐心。雅各做工、受苦，並且等待，當神的指示來到，他就順服。

## 與神較力

何西阿說雅各「壯年的時候與神較力」（何十二3）。這個事件記載在創世記三十二章22～32節裡，經文中使用了「較力」與「摔跤」這兩個動詞（24～25節，28節）。雅各正準備要見他的哥哥以掃，並且預期會有一場損失慘重的戰役，然而雅各與其他人和與他自己都在爭戰，這是因為他與神爭戰，而在他能夠面對以掃以前，他必須先解決與神的戰役。（若想瞭解新約聖經對這三種爭戰——與他人、你自己以及神——的評論，請參閱雅四1～10。）雅各是一個謹慎的計劃者，他將他的妻兒與其餘的人分開，將他們安置在一個安全的地方，然後小心警戒著，揣測接下來將會發生什麼事。

當雅各獨自站著，心裡正作計劃與禱告時，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直到黎明。這個人是一位以人的樣式顯現的天使，或是身為肉身之前的神的兒子呢？從28和30節以及何西阿書十二章3節看來，指的似乎是後

者；神的兒子已經從天上下來與雅各摔跤，因此他可以得勝。雅各已經與他的哥哥以掃、與拉班並他的家人，以及他的妻子們較力，但是現在他必須靠著與神摔跤來保衛他自己！

那夜，雅各發現他永不可能打敗他的神秘對手，因此他緊抓著那人的身體，繼續撐著。邁爾（F. B. Meyer）說：「我們開始緊抓在我們曾經奮鬥過的地方。」為何緊抓著不放？因為雅各要這個陌生人祝福他，因此直到祂這麼做之前，他不願讓祂走。雅各理解到他正在與神摔跤！神能夠一瞬間即將雅各擊敗，但是重要的事是讓雅各發現，現在是停止戰爭並開始退讓的時刻。約翰·加爾文（John Calvin）曾說：「神用祂的左手與我們爭戰；用祂的右手為我們作戰。」大衛王知道這個秘密：「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詩十八26）。當我們順服祂的旨意、憑信心持守，並求祂賜下祂要給予我們的福份時，神將停止使用祂的左手。——「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二十二42）。

這是導致勝利的原因。陶恕（A. W. Tozer）說：「神不能完全地賜福一個人，除非祂已經先戰勝他。」

## 通過失敗而得勝

何西阿書十二章4節論到雅各時說：「〔他〕與天使較力並且得勝，」但事實上是耶穌基督，這位神的使者才是真正的得勝者。只有當神戰勝我們的時候，我



們才能夠戰勝我們自己以及我們的環境。雅各與他自己和在他生命中的人們爭戰，是因為他與神爭戰，但當他停止摔跤，並開始依靠神，他就將失敗轉為勝利。如同創世記十五章中，他的祖父亞伯拉罕一樣，雅各經歷了「靈魂的大黑暗」，然而那使得他成了一個新人。

首先，神給了雅各一個新的弱點。這似乎是一個奇怪的方法去幫助一個人成功，但是根據保羅的教導，當我們什麼時候在自身裡軟弱，我們就甚麼時候在主裡得剛強（林後十二10）。神在雅各的大腿窩摸了一把，使他癱了，然而就像一句古老的箴言所說的：「他腿癱了仍然行走。」當雅各回到家人身邊時，他們注意到他的腿癱了，必定會問是怎麼回事，他必須告訴他們，他見過神的面，並且被更新了。

但同時神也賜予雅各一個新的名字。雅各上一次被問到「你是誰？」時，是當他假扮他哥哥的時候。他回答他的父親：「我是你的長子以掃」（創二十七32），這個謊言造成了麻煩。但是這一次他沒有說謊；他說了實話並簡單地回答：「雅各。」他終於對他自己及對神承認，他是一個詐欺者、一個「抓住腳跟的人」、一個陰謀者。神賜給他一個新名字「以色列」。

「以色列」這個名詞的字根是從 *sarah*（意思為「爭奪，較力」）或 *sar*（意思為「成為王子」）而來，希伯來文學者對此有不同的意見。經文中的解釋似乎同時包括了這兩個意思：「因為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

了勝。」當坎伯·摩根稱雅各的經歷為「加冠的瘸子」<sup>4</sup>時，他將兩個意思合併在一起。神戰勝雅各，因此雅各可以為神成為一個戰勝者。有人說以色列的意思是「神掌管的人。」聖經提到這個先祖時，有些時候用雅各這個名子，其他時候則用以色列，但是以色列這個名字（指人或是指國家）在聖經中則被使用超過二千五百次。

因為雅各憑信心祈求，因此神賜給他一個新的福份。在他朝聖旅程的一開始，神已經在伯特利賜福他（創二十八章），如今，神在毗努伊勒賜福雅各，好預備他能夠挑起在生命中接下來的年日裡即將背負的重擔。他已經見到了神的面，當雅各—以色列跛行回到他的家人身邊時，日頭從他頭上升起。對雅各而言，這是全新的一天的黎明，希望對我們也是如此。

雅各的生涯開始於一個從家裡逃出來的逃亡者。之後他成了一個異鄉客，因為他已經離家長達二十年之久。但是後來當他返回他父親的土地，在回家的路上，他又成了一個朝聖者。即使他就要踏進天上的城了，他仍然是一個「扶著杖頭〔敬拜神〕」（來十一21）的朝聖者。

各樣的較力終於結束了。

---

1. G. Campbell Morgan, *The Westminster Pulpit*, vol. 7 (London: Pickering and Inglis, n.d.), 313。



# 焦點系列

FOCUS

置身於二十一世紀，教會面對無數的挑戰與衝擊。本系列精選與神學思想和教會牧養相關的焦點話題，在面對後現代思潮的影響時，堅守聖經的教導，以基督的福音為中心，發出為時代守望的先知信息。



## ❖ 建立高EQ的教會

The Emotionally Healthy Church

史卡吉羅、柏華倫 Peter Scazzero & Warren Bird

## ❖ 神的全權與人的責任

Divine Sovereignty and Human Responsibility

卡森 D.A. Carson

## ❖ 認識新興教會

Becoming Conversant with Emerging Church

卡森 D.A. Carson

## ❖ 健康教會九標誌

Nine Marks of a Healthy Church

狄馬可 Mark Dever

## ❖ 耶穌所傳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esus

麥卡瑟 John MacArthur

## ❖ 深思熟慮的教會

The Deliberate Church

狄馬可、亞保羅 Mark Dever & Paul Alexander

# 麥種聖經註釋



真正使這一系列與其他註釋書不同的是，它從福音主義這一解經傳統的內部發聲。福音主義是更正教內部跨越傳統宗派界限的一個非正式運動。它的中心與精神在於堅信聖經是神默示的話語，藉著受聖靈感動的人手寫出，是絕對沒有謬誤的。通過聖經，神呼喚人類去享受與其創造主和救主之間充滿愛的個人關係。依照這一傳統，「麥種聖經註釋」的各書卷並不將聖經當作只是人為創作的古代文學作品，它特別注意文本的文學特徵、神學主題、及其對今天信仰生活的影響。



## ❖ 詩篇 上 下

Psalms

范甘麥倫 Willem A. VanGemeren

## ❖ 提摩太與提多書信 上 下

The Letters to Timothy & Titus

唐書禮 Philip Towner

## ❖ 約翰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John

卡森 D.A. Carson

## ❖ 啟示錄

The Book of Revelation

饒柏·孟恩思 Robert Mounce

## ❖ 以弗所書

The Letter to the Ephesians

歐白恩 Peter O'Brien

## ❖ 新約引用舊約 上 下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Use of the Old Testament

畢爾、卡森 (編)

G. K. Beale & D.A. Carson (ed.)

## ❖ 羅馬書 上 下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穆爾 Douglas Moo

## ❖ 馬太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Matthew

卡森 D.A. Carson